

人世间

## 团圆

维伟 玉立

我在烟台过的这个年，是丙午年，也是我结婚的头一年。

婆家邀请我母亲来，两口子并在一处，倒比往年齐全。我本是担心要两头跑的——结了婚的人，仿佛天生就该担着这份心——如今这心放下了，像一件熨平的衣裳，挂在衣橱里，不必再拿出来。

婆婆的包子，是胶东的做法。白而且胖，喧腾腾的，像刚出浴的胖美人，周身冒着热气。掰开来，里头是一整个小世界：大块的五花肉、整只的虾、扇贝丁、白菜、木耳、粉条。肉是肥嫩的，虾是弹牙的，扇贝丁是鲜甜的，白菜吸饱了肉汁，变得温柔起来，木耳脆生，粉条筋道。它们在面皮的怀抱里，各自安分守己，又相得益彰。我起初觉得稀奇——一个包子罢了，何至于这样隆重？后来想，大约胶东人就是这样，有什么好的，都恨不得包进去，包成一个圆满。

公公煎马步鱼，用的是慢火。那鱼是刺少肉多的，在内陆不容易见到，简直是来报恩的鱼。他用花椒盐水腌过，晾得半干，再下锅。煎到外皮焦黄时，咬下去“咔嚓”一声，像是踩在深秋的落叶上，脆生生的。里头却是细嫩的，软滑的，花椒的麻香把鱼的鲜味勾引出来，缠缠绕绕的，分不开。

母亲带来的烧鸡，是肥城的武家烧鸡。我生在肥城，竟不曾认真吃过。那鸡皮是酱红的，油亮亮的，肉已经酥烂，却还有一股韧劲。撕下一块，咸鲜正好，连骨头都浸透了滋味，嚼着有股子香。肥城的鸡与烟台的海味摆在一处，一个内陆，一个沿海，倒像是两亲家坐在一张桌上，客客气气的，又透着亲热。

大年初一那天，婆婆用菠菜汁和仙人掌果粉，做了绿的红的饺子。下锅一煮，水里翻滚着白的绿的红的饺子，热闹得很。我拍了照，发朋友圈，写了八个字：“清清爽爽，红红火火。”清爽是绿，红火是红。清爽是做人的道理，红火是过日子的想头。两样都有，才算圆满。

大年初六去金海湾。这地方我去年来过，是订婚的饭店。一年之后再坐进那个海景包间，窗外还是那片海，浪还是那样一叠一叠地涌。菜很丰盛，印象最深的是海肠捞饭。海肠切碎了，和韭菜、鸡蛋同炒，浇在米饭上。咸鲜得有些霸道，好吃是真好吃，可是吃完了，嘴里还留着味儿，久久不散，像是什么心事放不下。我想，大约是因为要走了——下午就要回肥城，这一顿是临别的筵席。临别的东西，总是格外有滋味。婆婆手巧，会做衣裳。年前给我做了马甲、毛衫、帽子、裙子、裤子，连浴帽都有。她让我试穿，自己退后两步端详，那

眼神，像画家看自己的画，像作家看自己的文章——不是看人，是看一件作品，一件亲手完成的作品。我回单位，逢人就显摆。同事都说我好福气。我想，福气这东西，也是一种缘分，碰上了，就是碰上了。

冬天看海，另有一种冷清的好。大年初一早上，阳光很好，照在海面上，亮闪闪的，像碎银子。海水是蓝的，蓝得有些不近人情，太干净了，太纯粹了，反倒让人觉得不真实。浪是白的，一浪追着一浪，叠成千万层，前赴后继的，不知疲倦。海鸥是西伯利亚来的客，只在冬天出现。它们浮在海面上，像撒在蓝绸子上的黑白珠子；站在沙滩上，歪着头看人；盘旋在空中，等着偶尔的投喂。母亲站在海边，看了很久，说：“海真大。”我说：“是啊，真大。”

海真大，人真小。可是小的我们，在这大的海面前，倒也并不觉得渺小，只觉得安静。

朝阳街和所城里，是两种不同的热闹。

朝阳街是老商埠，如今改成了时髦的去处。有文创店，有书店，有精致的吃食。克利顿饭店门口，立着一大捧玫瑰，铁的，巨大的，一人多高。孙中山先生曾下榻于此，如今那里只有玫瑰，一年四季开着，铁的玫瑰，不会凋谢。广兴果园的店里，卖着苹果醋、苹果干、苹果文创，诉说着烟台苹果的故事。老牌子，新样子，倒也和谐——老的东西，总要穿件新衣裳，才能活下去。

所城里是明清的卫所，刚修葺过，全域开放。巷子里有各种老手艺，如螳螂拳、胶东彩塑、烟台剪纸、烟台绒绣、胶东花饽饽、烟台烙画。青砖黛瓦间，这些老东西散落着，等着人来看，来学，来买。一个院子里，有人在教螳螂拳，几个孩子跟着比划，有模有样的。我看着他们，忽然想起张恨水的小说里写的那些练武的人，一招一式，都是有来历的。

牟氏庄园更大些。大年初二去看了大地主的家。墙上刻着“克勤克俭，日读日耕”的字。牟家兴盛七代，靠的就是这八个字。坐拥万顷良田，还要读书，还要勤俭。现在的年轻人，大都是不大讲究这些了。可是我认为，浮华炫耀的东西，总是不长久的。能够传下去的，还得是这些实实在在的道理。

这个年，就这么过去了。婆婆的包子、公公的鱼、母亲的烧鸡、海边的浪、所城里的老手艺、金海湾的海肠捞饭……这些东西，在记忆里搁着，随时可以拿出来，再嚼一嚼，还有滋味。

一家人团团圆圆的，比什么都好。

丙午年的春天，就这样开始了。

风物咏

## 春香满心

陈颖

在小区广场上，陪着孙子大恒骑扭扭车。至广场的最西端，忽然闻到时淡时浓的香气，放眼望去，一株蜡梅在早春乍暖还寒的风中静静开放。脚步不由自主地靠近蜡梅，空气中的香气更加清晰起来。没有绿叶的衬托，那淡淡的黄色小花含蓄地含苞吐蕊。“奶奶，看月亮。”大恒用小手指着西边的天空，奶声奶气地对我说。此刻，暮色渐染，一枚弯弯的上弦月正高高悬挂在空中。这梅香，这新月，顷刻间将赏梅的人融入诗的意境之中。

在寒冷的冬季里，细心的人会发现一棵棵玉兰正在悄悄地酝酿花事，那一小朵一小朵毛茸茸的花苞就是明证。玉兰花是报春使者，当春风中的寒意还未消退，玉兰花就像高傲的仙子，高举纯白的、绛紫的、浅黄的、粉红的酒杯，致敬人间春天。玉兰花有着迷人的香气，走到楼下，走到树旁，风微微吹，花香阵阵去又来，轻轻举起心中的酒杯，同玉兰花共敬醉人春色。

玉兰花硕大的花瓣随风飘落的时候，楼后那棵杏树开花了。我把杏花视作故乡花，那一树淡粉色的杏花在春风中散发着独特气息，我的思绪与香齐飞，飞到故乡，飞回从前。那微微清香里，藏着童年的生机，藏着年少的活力，藏着成长的憧憬。

杏花落，桃花开。一年又一年，楼前这一棵娇小的桃树慢慢长高，花开灿烂。桃花是开在《诗经》里的花，“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看吧，这怒放的花朵，鲜艳的不仅仅是自己的外表，更是一个家族后嗣兴旺的象征。当清雅的花香丝丝缕缕飘来，我看到了粉妆玉琢，更看到了希望。

这株早樱是一棵简单的树，挺立在樱花大道上毫不起眼，当八重樱和关山樱分外妖娆的时候，她早已落英缤纷。我喜欢这株早樱，因她简单的单瓣、简单的白色，更喜欢她即便孤单，也努力诠释春天的意义。每一年，盼来早樱花开满树，那一树洁白衬托着蓝蓝天空的时候，我愿意停下自己的脚步，与白与蓝，与淡淡温柔的香气，同叙好心情。

提到樱花大道，不禁想到莱阳濯村，想到武汉大学。那些遥远的绮丽，只能在回忆和向往中出现，而真正养眼养心的美，就在自己的身旁。2005年搬到新小区的时候，路两旁的樱树种植不久，每年春天，这些樱树如期盛开，从南延伸到北，有一种一眼望不到边的壮观。红紫色樱花开得热烈奔放，粉白色樱花开得脱俗典雅，这些重瓣晚樱美得各具特色。晚樱飘香的时候，真正的春天已经来临。走在暖风里，放慢脚步，眼前一树一树的繁花，让人放下心中的沉重，整个人的身心都会轻盈起来。

到了暮春，蔷薇花迎来了自己的浪漫与热情。在14号楼的东山墙处，一位爱花人士依墙种下几株蔷薇花，花香年年不误。清新淡雅中的甜蜜蜜，吸引着勤劳的蜜蜂和漂亮的蝴蝶，也吸引着惜花的人。不同颜色的蔷薇花有不同的寓意，不同寓意里蕴藏着微笑和爱。我喜欢蔷薇花，更因余光中先生翻译的英国诗人西格夫里·萨松的诗作《于我，过去，现在以及未来》的名句——心有猛虎，细嗅蔷薇。这一句富有哲理的诗句启示我们，在为生活奋斗拼搏的时候，不要忘记保持心中的柔软与温度。

暮暮朝朝，岁岁年年，期期花开入眼花香满心。新一轮的花香弥漫，在孩子甜甜的呼喊声中，忽而有一种时光易去人易老的感觉。这种老去，除了是年龄，更多的是内心丰盈的叠加，是美满人生的凝聚。

诗歌港

春

刘吉训

最先醒来的  
一定是春风  
这有魔力的温柔  
只是轻轻一吹啊  
就吹醒了农家的老牛和犁  
吹醒了我久违的笔  
犁和笔一起  
耕进了刚刚苏醒的土地

春风播下粒粒饱满的种子  
开始在泥土里萌发  
我的诗也有了醒目标题  
春雨会意地下着  
一夜间  
种子生出嫩芽  
没想到诗的标题下  
也长出一行行诗句

春风化酒

林启东

你的美丽随风而过  
云帆浸泡在水中  
像记忆中你摇曳的长发  
笑容飞起来了  
你的舞步篆刻在我的笔尖上  
一阵微醺的风吹过了  
早起的柳树  
起飞的野鹤拉出了  
梦中的太阳  
在遥远的绿水清波间  
你脚踏着曼妙音乐  
姗姗而来  
春风化酒，心似飞燕  
轻舟挽月沐清风  
愿轻轻拉起你的手  
红尘之中  
不离不分

春雨

奋飞

春雨浙沥  
迈着轻盈步履  
飘飘摇摇降落  
宛若蚕丝

春图铺陈大地  
芳草萋萋  
花朵艳丽  
杨柳吐绿

雨水滋润万物  
传递春来的消息  
田野人欢笑  
憧憬一年好光景

春天的书房

刘继曼

春风，轻轻推开了书房的窗  
像调皮的访客，送来花香  
书页在光影里微微摇晃  
似在和阳光低语着过往

窗台上的绿植，舒展着新裳  
叶片上的露珠，闪着希望  
我伏案，听鸟儿在窗外欢唱  
思绪，在春的怀抱里远航